

关于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166,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381号和机构部函[2017]496号文准予募集注册,已于2017年4月27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17年5月4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协商一致,决定延长本基金的募集期,调整后的募集时间为2017年4月27日至2017年5月12日。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2017年4月24日《上海证券报》和本公司网站上的《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投资者也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咨询相关详情,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或www.df5888.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和基金的投资价值,在对认购、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5月4日